



# 审美学

(修订版)

胡家祥 著

培文书系·大学创新课程教材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培文书系 · 大学创新课程教材

# 审美学

(修订版)

胡家祥 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审美学 / 胡家祥著 .—2 版 .—北京 : 北京大学出版社 , 2010.3

( 培文书系 · 大学创新课程教材系列 )

ISBN 978-7-301-17028-1

I. 审 … II. 胡 III. 审美分析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B83-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36828 号

书 名：审美学（修订版）

著作责任者：胡家祥 著

责任编辑：于海冰

标准书号：ISBN 978-7-301-17028-1/B · 0891

出版发行：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址：<http://www.pup.cn> 电子信箱：[pw@pup.pku.edu.cn](mailto:pw@pup.pku.edu.cn)

电话：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0112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三河市欣欣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新华书店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6 开本 21.5 印张 350 千字

2000 年 5 月第 1 版 2010 年 3 月第 2 版 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8.00 元

---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信箱：[fd@pup.pku.edu.cn](mailto:fd@pup.pku.edu.cn)

# 目 录

导 言 .....	1
-----------	---

## 第一编 美的本体论

第一章 美的本质 .....	11
第一节 关于美的本质探讨的历史回顾 .....	13
第二节 美是人从中直观到自身的东西 .....	27
第三节 美是人的本质丰富性的对象化 .....	41
第二章 美的构成 .....	61
第四节 美，体现人类的完整心灵 .....	61
第五节 心灵的层面结构与美的结构 .....	77
第六节 美形成于第二世界 .....	95

## 第二编 审美形态论

第三章 美的存在领域 .....	115
第七节 美的单面形态 .....	116
第八节 自然美 .....	137
第九节 艺术美 .....	151

第四章 审美对象的形态.....	171
第十节 壮美(崇高)与优美 .....	171
第十一节 弱美与丑 .....	187
第十二节 审美对象的复合形态 .....	207

### 第三编 审美教育论

第五章 审美感的分析.....	227
第十三节 �审美感的静态剖析 .....	227
第十四节 �审美感的动态发生 .....	243
第十五节 审美理想 .....	260
第六章 审美人的造就.....	277
第十六节 审美趣味与审美标准 .....	277
第十七节 审美能力 .....	293
第十八节 审美与人格塑造 .....	310
 主要参考书目 .....	329
附录一 复习思考题 .....	331
附录二 基本概念简释 .....	333
后记 .....	338
修订版后记 .....	339

# 导 言

“审美学”是一个诱人的字眼。

追求美乃人的天性。人们总是自觉或不自觉地在湖光山色中流连，在楼榭亭台中寻怡，在轻歌曼舞中陶醉，在诗词曲赋中自得……美是人们的生活理想，又是人们的力量源泉。

审美学试图对种种审美现象进行解说，使人们对美的追求由自发变为自觉。这是一项非常艰难的任务，因为单凭理解力并不能把握美。研究对象的普遍性与复杂性，决定了审美学是一门不易掌握、较为玄奥的学科，更何况它本身还处在建设过程中。也许可以说，审美学的根本宗旨在于引领人们进入“天堂”——追寻人生的诗意境界，达到人格的和谐完满；但是它的内在结构却是一座“炼狱”——这里洞穴幽深，道路崎岖，甚至气氛枯燥。

尽管如此，我们有必要鼓起勇气跨入这座炼狱。从具有爱美的本能开始，经理论的分析而提高认识，再回归到在生活中自觉追求美，这是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学习审美学是其中的一个必要环节。

如果将视野扩宽一些，学习审美学还有着诸多重要的意义。首先，它是获得精神家园的需要。现代社会的危机莫过于精神危机，“我是谁？”“家在哪里？”是盘桓在现代思想界中挥之不去的问题；尽管存在着诸多迷惘，但即使是愤世嫉俗或悲观厌世的思想家也无不认同，人生在审美的境界中值得一过。其次，它是理解文化世界的需要。人类建构的文化世界可划分为三大领域，即科学、艺术和道德（或宗教），艺术文化是人们对世界作审美把握的结晶，并且是联结科学文化与道德文化的桥梁，因此，完全有必要探讨审美把握方式的特点、性质和规律。再次，它是提高专业水平的需要。从事任何一个专业其实都有审美的追求，或涉

及审美的考虑，无论是自然科学还是工程技术，无论是社会科学还是人文学科（特别是文学、艺术专业），都需要对审美活动有一定的理性的认识，以便在较为广阔和较为深刻的层面上理解这些专业本身。

## —

如果从审美观念的萌芽时代算起，审美学是一门古老的学科。比较文化学的研究者们一般认为，公元前 500 年前后，地球上的人类经历了一次精神上的觉醒，开始摆脱混沌蒙昧状态，在世界的不同地点相继出现了一大批思想家，为古代文明奠定了基础。<sup>①</sup> 据已发现的资料，大约公元前 6 世纪至前 5 世纪，古希腊的毕达哥拉斯学派就提出了“美是和谐与比例”的观点，传说黄金分割律就是由毕氏发现的；我国老子也提出“涤除玄鉴”等命题，孔子以“尽善尽美”作为衡量艺术的标准等。约公元前 4 世纪至前 3 世纪，柏拉图在《大希庇阿斯》中专论美的问题，他的学生亚里士多德更进一步，写出了西方历史上最早的具有逻辑体系的审美学性质的专著《诗学》；大致在同一时代，孟子奠定了心学的基础，庄子提出“心斋”诸说，对审美研究都有重要意义。稍晚荀子写出《乐论》，它可看做是我国较早的审美学专论。不难看出，中西方审美意识的觉醒曾大致同步。

审美学又是一门年轻的学科。1750 年，德国启蒙主义思想家鲍姆嘉通正式以“Ästhetik”命名自己的著作，标志作为独立学科的审美学正式诞生。19 世纪初叶，黑格尔讲审美学，本不赞成用“Ästhetik”称谓这门新学科，因为其原始义局限于研究感觉和情感，有些名不符实。他认为“艺术哲学”才是恰当的称谓；只是考虑

---

<sup>①</sup> 德国哲学家雅斯贝尔斯认为，公元前 500 年前后是世界文化史的“轴心时代”，在古希腊、以色列、印度和中国几乎同时出现了伟大的思想家，他们都对人类关切的问题提出了独到的看法，形成了不同的文化传统。这些文化传统经过两千多年的发展已成为人类文化的主要精神财富，而且这些地域的不同文化，原来都是独立发展出来的，并没有互相影响。“人类一直靠轴心时代所产生的思考和创造的一切而生存，每一次新的飞跃都回顾这一时期，并被它重新燃起火焰。”（雅斯贝尔斯：《历史的起源与目标》，华夏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14 页。）

到名称问题“无关宏旨”，也就沿用了人们的习惯讲法。在我国，近代学者王国维率先采用日译“美学”来称谓这门学科，已为人们所通用。

两百多年来，审美学研究的基本路线为两条：一是哲学思辨的，一是科学实证的，德国美学家费希纳分别称之为“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应该说，二者各有千秋，应当互补。

自19世纪下半叶以来，审美学的发展出现了新气象。一是由于费希纳大力倡导实验方法，使自下而上的研究蔚然成风。哲学家似乎从作为审美学导师的宝座上被赶了下来，人们更多地采用科学特别是心理学的方法研究审美现象，注重于审美活动的记录、问卷、统计等。二是形成了理论多元化的格局。这种多元化主要来自研究者视角和方法的多样化：有来自哲学不同流派的，如现象学、阐释学、分析哲学等；有来自相邻学科的，如心理学、社会学、人类学、语言学等；还有来自新兴学科的，如系统论、信息论等。尽管如此，现代审美学仍体现了走向人学的大趋势，西方近代审美学本来就已明显地向人学方向位移，现代的自下而上研究其实主要是对人的审美心理的研究。尼采直截讲过：

没有什么是美的，只有人是美的：在这一简单的真理上建立了全部美学，它是美学的第一真理。<sup>①</sup>

应该说，这种看法把握住了现代审美学的律动，它表明“人”的进一步觉醒。

## 二

关于审美学的研究对象，学界持有不尽相同的意见，我们采取折中的立场。首先，审美学一般来说是研究人对外部世界的审美关系的。审美关系是人对外部世界的几种基本关系（功利的、认知的、伦理的、审美的）之一，是人类掌握世界的基本方式之一。客观自然物本身无所谓审美价值，须赖审美主体参与创造才能

<sup>①</sup> 尼采：《悲剧的诞生》，三联书店1986年版，第322页。

形成美，因此，美存在于审美关系之中，只有当人对客体作审美把握时才有美存在。<sup>①</sup>其次，它应该以研究审美经验为中心环节。更具体一点说，美形成于审美过程之中，审美经验体现了审美主体与客体的统一，人们藉以创造艺术、欣赏艺术，因而审美经验的分析联结着美的本体与艺术的研究。再次，这门学科必须以艺术为主要研究对象。艺术美是人们的审美意识的集中体现，是主体对外部世界作审美把握的结晶，艺术是美的领地，着眼于艺术方能保持审美学基础理论的纯洁性。事实上，中外历史上的美学家大多是就艺术探讨审美问题。

相应地，审美学原理一般由三个部分组成，即美的本体论、审美心理论和一般艺术论。不过，这只是一个逻辑的划分；就实际情况看，无论从哪一部分入手，都会涉及其他部分的内容。

由此我们容易理解，与审美学关系最为密切的是哲学、心理学、艺术学三个相邻学科。艺术学包括艺术发展史、艺术批评和艺术理论，它们为审美学提供具体实例和具体观念的支持；审美学则给予艺术学以原理性质的指导。哲学以其视野的广度与深度对审美学进行提升，其观念和方法常常在这一研究领域发挥统率作用；而作为对人类生存的终极关切，哲学的很多基本问题又需要在审美学中获得解决，所以谢林甚至将艺术哲学看做是整个哲学大厦的拱顶石。心理学与审美学在平行层次上相互渗透，审美是（至少首先是）心理现象，审美学迫切需要心理学的研究成果；可是迄今为止心理学的发展水平还远远不能满足解释审美现象的需要，深入研究审美心理，有可能推动心理学的发展。

如何学好这门学科呢？李泽厚先生结合自己的切身经验告诫说，一是要学些哲学，最好多读点欧洲哲学史；二是至少懂得或了解一门文艺，如自己有创作经

<sup>①</sup> 例如，当我们（主体）面对一棵桔树（客体），可能有几种基本的关系让我们在有意或无意间作出选择：一是功利关系，考察和评价对象对我们的物质生活是有利还是有害；二是认知关系，探索和研究对象的生长条件和规律等；三是审美关系，不经意中将对象人格化，欣赏其优良品质和风姿神韵，如屈原的《桔颂》；四是信仰关系，这是将对象神化，对它抱有敬畏感而顶礼膜拜。就精神文化的创造而言，我们可以简约地说：基于认知关系发展起来的科学文化侧重于将对象“物化”（即使研究人也是如此），基于信仰关系而建立起来的宗教文化侧重于将对象“神化”，基于审美关系的艺术文化则侧重于将对象“人化”，因而处在中介位置，可以担当联结前二者的桥梁。

验则更好；三是要看心理学和艺术史的书籍。这三条讲的是学习条件，它们实际上是由审美学的学科位置所决定的。如果表述更严密一点，我们还当补充说，读点中国哲学史也非常重要，因为中国传统哲学着重研究人，研究“心”。至于学习方法，一般认为最根本的是坚持两条原则：一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审美现象在每一个人身上发生着，重要的是用自己的眼睛去观察，用自己心灵去体验，并用自己的头脑去思索。二是逻辑与历史相统一。这其实是第一条原则的延伸，理论体系是共时性的，实际生活则还是历时性的，共时性的理论体系应该能解释艺术现象和审美观念的历时性嬗变，前者从后者中产生又当接受后者的检验。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列出如下图表：

本学科的研究对象	内部构成	相邻学科	学习条件
人对外部世界的审美关系	美的本体论	哲学	哲学原理与哲学史
审美经验乃中心环节	审美经验论	心理学	心理学与心理学史
艺术为主要研究对象	一般艺术论	艺术学	艺术经验与艺术史

### 三

长期以来，我国学界习惯于将哲学区分为唯物主义（包括辩证唯物主义与机械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包括主观唯心主义与客观唯心主义）两大阵营，对于伦理学、审美学等人文学科的研究设置了不应有的禁区。本书借鉴卡西尔的另一种区分方法，即将古今中外的哲学思想区分为宇宙学的和人类学的，既承认宇宙学哲学有存在的合理性，同时又坚持审美活动的研究应该以人类学哲学为基础。事实上，历史上（尤其是近代以来）一些对审美问题表达了真知灼见的思想大家，尽管人们可以在其他领域给他们分别贴上“唯物主义”或“唯心主义”的标签，但他们的审美观点却都是属于人类学哲学性质的，例如，康德、黑格尔和马克思三位大师的审美观念就多有一致之处。

审美学应该是人学的一个领域，它特别表达人类的希冀和期盼。原始神话体现初民的心之所期，值得重视。有关人类起源，东、西方远古时代出现过非常近

似的猜测。我国《太平御览》引用《风俗通》中的记述：“俗说天地开辟，未有人民。女娲抟黄土作人，剧务，力不暇供，乃引绳于泥中，举以为人。”希伯莱人在《旧约·创世纪》中描述了人类始祖的出生：“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名叫亚当。”古希腊也有神话说，普罗米修斯用泥捏成了人，并赋予他们以生命。这些神话表明，人类在混沌初开时便在欣赏自身、赞美自身，洋溢着自豪感：神按自己的样子造人，人类可谓是天之骄子，是宇宙中除神以外最美的存在物。其实更可以说，神是人造的，是人类将自身形象理想化的结果。因此人自身才是最美的，美的尺度只能是人的尺度。审美学必须以人（而不是以物）为本位，以人为出发点和归宿点；笔者撰写此书，正是希冀贯彻这一基本精神。

由于审美是现实人生的提升，是具有积极意义的务“虚”活动，所以审美学应该注目于人的心灵，只有心灵才能使审美活动具有超越性。西方现代学界在审美心理研究方面颇为用力也颇有建树，本书在尽可能借鉴既有成果的同时，大胆地描述了人类心灵的结构图式并认为它也是美的本体结构。理解美的本体结构是理解全书的关键，审美形态的嬗变、审美过程的深入、审美教育的旨归等等，都与美的本体结构紧密关联，贯穿各章的层次分析法、范畴定位法等均建立在这一逻辑背景上，因此提请读者多加留意。

本书所以用“审美学”命名，一方面是由于“美学”一词常常导致人们的误解，似乎有一种外在于人的美的东西存在，对它进行分析研究是这门学科“理”所当然的宗旨，类似于“植物学”或“矿物学”那样；“审美学”的称谓则较容易避免这方面的误解，且合乎“Ästhetik”的本义。另一方面是由于这里没有详细讨论一般艺术论的问题，笔者拟另撰专著进行论述<sup>①</sup>。我国当代有艺术理论的独立分科，通常的美学教科书与并用的“艺术概论”很多内容相互重复，如果后者具有独立存在的理由，那么前者的论述范围就该适当缩小。而且，以“审美学”统领美的本体论、审美形态论和审美教育论三个组成部分，重点考察审美的人和人的审美活动，应该说是较为合适的。考虑到人们的话语习惯，我们在某些场合中仍常沿用“美学”的称谓。

<sup>①</sup> 请参阅胡家祥《文艺的心理阐释》，武汉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

我国当代学界的审美学研究很有实绩，特别在历史研究和部门研究方面；不过基础理论的研究仍有待加强。也许我们应当吸取希腊化和古罗马时期的教训，美学史家们认为那个时期的审美学理论之所以没有重大建树，不是因为缺乏艺术品、学问和感受力，而是没有“灵感的深度”，只有“五花八门的风雅修养”<sup>①</sup>。我们需要多一分理论的危机感，需要多鼓励有益的探索。只有“百家争鸣”，才有学术繁荣。美国哲学家 V. 提吉拉说得对：

在任何一个特定时期，真正关心创造性问题的都不一定是标新立异的美学。不过可以肯定，无论何时都是那些敢于创新的理论家在决定着美学的发展方向。<sup>②</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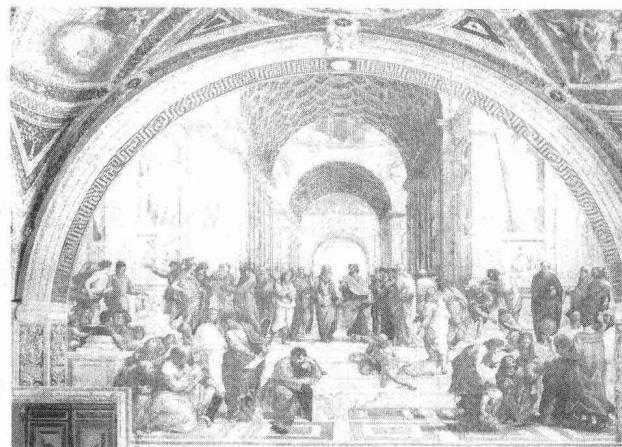
当今人们普遍赞同学术的多元化，然而多元化局面不能只依赖“进口”来维持，也该至少允许具有中国特色的“产品”问世。当然，任何一种理论、学说都有成为“普罗克鲁斯的床”(Procrustean bed)的危险，需要人们能兼容又不迷信。

本书是笔者多年探索的结果，主要是面向事物本身的心得，有关观点是在多次与听众平等地、实事求是地切磋交流后才予以确定的。在探索过程中，从中外许多美学家（历史的和当代的）的著作中获得不少的启迪和教益，并常因观点暗合而共鸣，这更增强了自己立言的信心。审美是一种极为复杂的现象，可以从不同角度描述，本书只是选取了其中一个视角加以展开，局限性在所难免。笔者希冀它能成为学术园地的一棵小草，若有旺盛的生命力自是幸事，即使夭折也可化作一撮沃土，以辅助新的学说茁壮成长。

<sup>①</sup> 鲍桑葵语。见于吉尔伯特、库恩《美学史》，上海译文出版社1989年版，第117页。

<sup>②</sup> 李普曼编：《当代美学》，光明日报出版社1986年版，第57页。





## 第一编

# 美的本体论

“本体”一词有两种基本涵义，一是事物的本质，一是事物存在的基本样态。我们这里所谓的“美的本体论”，就是关于美的本质和美的基本结构的探索。本体论是形而上的研究，当代不少论者回避这一领域的考察；但审美学理论缺少这一部分就仿佛是树木缺少根本，所有论述因缺少统一依据而可能流于经验的杂陈。本编的阐述不免抽象甚至艰涩，如果爬上这道峭壁，前面的道路或许要平坦一些。

# 第一章 美的本质

## 问题讨论：

当代学界有一种流行的观点，认为“美的本质”是一个伪命题，对它进行探讨是无意义的，徒劳的。这种观点带有所谓后现代思潮的胎记，其直接背景是曾盛行于法国的解构主义，追溯更远一点则源于英国语言哲学家维特根斯坦的观念。

在维特根斯坦看来，全部哲学就是语言批判。他在前期撰写的《逻辑哲学论》的序言中指出，“凡是不能说的事情，就应该沉默。”而形而上学（即哲学——引者注）所追寻的正是这类事物：“哲学家们的大多数问题或命题是由于我们不理解我们语言的逻辑而来的。（它们是属于善多少和美同一这一类问题的。）”“伦理学是不能表述的，这是很明白的。伦理学是超验的（伦理学和美学是同一个东西）”。在后期撰写的《哲学研究》中，维特根斯坦转向日常语言学，主张不问意义，只问用途，还提出了“家族相似”理论，认为语言的意义有赖于我们使用词语的语境，它像游戏一样没有共同点；一些游戏和另外一些游戏可能有某些方面的类似，但不可能是完全同一的，它们只具有“家族相似”罢了。照此看来，美的事物并没有恒定的共同本质，因而也不能下一个适应一切“美”的事物的定义，他们只是一个开放性的家族。

有些人认为，维特根斯坦对传统哲学及审美学的思考方式作了毁灭性颠覆，奠定了后现代主义的思想基础。我们该如何看？诚然，人文学科的论断缺少自然科学的命题那样的清晰性和确定性，但因此就可以完全否定

它所具有的真实性，进而剥夺它存在的权利吗？

怀疑主义思潮在历史上时而以翻新的面目出现，虽然它有助于克服独断论，但是由于它总是侧重于解构，因而相对欠缺建设性，毕竟人类文化的发展更需要建构。比较而言，卡西尔在1925年出版的《语言与神话》一书第五节中更为公允地谈到了语言的作用范围和局限性。他承认的确存在“不可言传之物”，其一表象着言语表达的下限，属于感觉而有限的，另一种则表象言语表达的上限，属于精神而无限的，人文学科中神话与宗教便分别涉及语言的下限与上限，“但在言语表达之本性所划出的这两道界限之间，语言却能够完全自由自在地活动，充分地展现其创造力的全部丰富性和具体例示性”。由此看来，即使在宗教学、伦理学、审美学这些人文学科中，虽然存在超越语言的区域，但是同时还存有可以言说且需要言说的区域。

比照：

一、老子非常清楚“道可道，非常道”，但是仍然撰写“五千精妙”（即《道德经》）予以描述。

二、禅宗看出“拟向即乖”，要求“不立文字”，然而仍然留下大量文字资料（如“传灯录”）以便薪火相传。

三、柏拉图认为存在“美本身”，要用语言描述（规定）它“是难的”，但是他并没有因此而放弃描述。

四、康德将主体所面对的世界区分为现象界和物自身，指出我们的知性能力只能认识现象界，尽管如此，他仍精心创构了涉及伦理学的《实践理性批判》与涉及审美学的《判断力批判》。

对于审美现象，我们该如何选择——是沉默还是言说？

达·芬奇说过，凡是能够到源头去取泉水的人，决不喝壶中之水。当代有关“美”的界说不可胜数，其源头不外二端，一是直面事物本身，一是继承前人学说。二者本当兼顾，我们不妨首先从后者开始——追溯人类的思想历程，倾听中外先辈的声音，从中也许能获得启迪。